· ·												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 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號次	————相	 片	姓名	出 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	學	歷	經	<u>琵</u>	政    見		
1			曾瑞水	41 年	男	台南市	中國國民黨		科學校進修專校	、3屆里長。高 管理中心技工, 理維護等行政業 合格之甲種電匠 、瓦斯器具裝修	雄市府前國宅處 辦理國宅社區管 終務15年餘。考驗	身心、肌力強化活動課程訓練,延緩長輩失能失智,增進身體心理健康、快樂及延年益壽。 三、協調配合相關單位、慈善機構、團體,對身心障礙、低、中低收入、 弱勢邊緣戶、單親戶、獨居老人等照顧扶助、協助,做好里鄰住戶服		
() () () () () () () () () () () () () (	是是是人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民	十二人,我们就是我们的人,我们就会想到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國百住於須編)。司場進行項刺以出一徒不、不用法撕或期人具。。 。橘 文為。 孔第 人一罰罷。九十民選符排。及舉投入動規探下示者刑投政服選第毀干徒員圈 另另 色 十一區舉合版 投 人票投電定選罰他 ,、票 治制 舉一領 擾刑選蓋 應 應 。 () 人 選規條 選規法機一年長公前面 票 進,票話,舉金人 經拘, 團止 委百得 勸、舉選 於 於 於 於 於 過新可處人。, 投役不 體。 員零之 誘拘罷舉 存 存 。	十月山發規間 知 投時投具新圈 違 票或服 、 會八選 他役免票	一个以监入别们,借了但,这一元,队员,理二个人,避损,依不下令表,一直直上,一个人,以上,以上的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也不是一个人,我们是一个人,我们是一个人,我们是一个人,我们是一个人 医多角丛 人名	前包表選「「「真」が於一進三違」舉「同元」数」,處人,五式」「「公」公」(括、舉平」通、嫉規、入十反、罷」主以一章。自一員、經千七或一分、分包當里區地「知」礙定、投萬者、免、任下」、「行年選」警元之「 紅 紅色出生 一類 一類 一類 一段	日遷舉無民,,以上內。下職一一員:一一或一,有免員罰),即一日劉と劉、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司、	戶。票山地 是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 選舉人人。 選舉人人。 之人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居, 第 10:3 理 所 人 下 幣 百 出選五 零	在一个人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工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音者,經輕更免於其刑;因而查獲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項之罪,在核查中自日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第一項之罪的者,依第一百零三條規定臨關。 之定,於政黨辦理公職人員為內提名作業相声。 並被則思止時間、作業流程、黨內條題人及有投定等事項,各政黨於是份作業公告後,應於五日兩額的政部協立。 定於政黨辦理公職人員為內提名作業,使於五日兩額的政部協立。 建設理所與及使等。雖然合意,提及合作業組帶「超成以上一下萬元以下罰金:經過內之問題或機轉,假相則必名義,行求別的或之付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使其關證或機構之構成以對理機或為一定之行使。 使他不正利益,行求則的或交付继免案有提減權人或有連署權人,使其不為閱議或連署,或為一定之提著,此一年以下有期限則。 別數或公付之即的。不問關於犯罪行為人則否,沒收之。 (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一百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各三年以上「年期時間,得解析新屬者。 首萬元以上一下萬元以下罰金。 2. 選或不需。或意測使被避免人继免案通過或否於者,以文字、圖畫、籌音、錄影、演講或他法,故第之事,是以生由清於公或地化人者。廣五年以下有期能刑,仍是被不通之以下列金。 第二項並者,應到整門二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副金。 第二項並者,應到整門三類是近或有第六十五條第一項為對不少。與受其對應對一其而以上一五萬元以下別金。 第二項並沒有,應五年以下有則使刑,仍得對應刑,拘役或利薪臺幣十萬元以上一屆金、新門項與定者,應面年以下有則使刑,仍得不過營不上國元以、與金、經歷人執行政務の避免、提及減入、建署人或其關單人自之服務機制,辦理或或住,居所。 《影山政地法法法法、劳舍經國人從等發題活動,被確免人執行政務必應免稅提議人、建署人或其關關關之以下預金。 2. 是在年以下有則使刑,均役或利薪臺幣一屆元以下開金。 注例之內,經歷之經行。或確如其能於之人之所。於正在年以下有則使刑。。 2. 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是		
Š,	犯前 第 96 條 公然 施強 犯前 年以 第 97 條 對於	項之罪,因而致聚眾,犯前條之 聚眾,犯前條之 暴脅迫者,處 項之罪,因而致 上十二年以下有	致公務員於死之罪者,在 之罪者,在 三年以上十年 致公務員於 時期徒刑。 候選人資格	正者,處無其 湯助勢之人 耳以下有期征 死者,首謀 者,行求期	期徒刑或 ,處三 徒刑。 及下手寶 約或交付	七年以上有 年以下有期 實施強暴脅 対賄賂或其	可期徒刑; 徒刑、拘行 迫者,處行 他不正利	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 役或科新臺幣三十萬元 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 益,而約其放棄競選或	第11	前項案件之偵查,檢察官得依刑事訴訟法及調度司法警察條例等規定,指揮司法警察人員為之。 第 116 條 犯本章之罪或刑法第六章妨害投票罪之案件,各審受理法院應於六個月內審結。 第 117 條 當選人犯第九十七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九十九條第一項、第二項、第一百條第一項至第三項、第一百零二條第一項 第一款或其預備犯或第一百零三條之罪,經法院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而未受緩刑之宣告者,自判決之日起,當然停止其職務或職權。 依前項停止職務或職權之人員,經改判無罪時,於其任期屆滿前復職。 2. 妨害投票罪(刑法分則第六章):				
<u>&amp;</u> 5	候選 預備 預備 第 98 條 以強 一、		人資格者,娶者,處一年以 的或交付之則 也非法之方法 或使他人放棄	要求期約或以 以下有期徒开 有賂,不問所 去為下列行為 養競選。	收受賄賂 刊。 屬於犯罪 為之一者	的或其他不正 行為人與召 行。處五年以	三利益,而 后,沒收之 人下有期徒	前許以放棄競選或為一定 2。 E刑:	定之競選活動者,亦同。	第 14: 第 14:	2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 前項之未遂犯罰 3條 有投票權之人, 徒刑,得併科三 4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	他非法之方法,妨害他人自由行使法定之政治上選舉或其他投票權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期徒刑,得併科二十一萬元以下罰金。 第 145 條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 146 條 以詐術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變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意圖使特定候選人當選,以虛偽遷徙戶籍取得投票權而為投票者,亦同。 前二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 147 條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第 148 條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九千元以下罰金。

##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 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 村里	所屬 鄰別	原住民 所屬村里	備註
0632	果惠果峰聯合里活動中心(果貿市場3樓)	高雄市左營區中華一路9號3樓	果峰里	全里	果峰里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刑,得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金。

預備犯前二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一項之行為者,依第九十九條第一項規定處斷。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二、妨害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或使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一千萬元以下罰金。

第 99 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 100條 直轄市、縣(市)議會議長、副議長、鄉(鎮、市)民代表會、原住民區民代表會主席及副主席之選舉,對於有投票

第 101 條 政黨辦理第二條各種公職人員候選人黨內提名,自公告其提名作業之日起,於提名作業期間,對於黨內候選人有第

犯前二項之罪者,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交付或收受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

前項之選舉,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亦

犯第一項、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之行為者,依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處斷;對於有投票資格之人,有第九十九條第